



嘉耐股份有限公司

企業經營道德行為守則

1. 廉潔誠信：

不貪污、不敲詐勒索、不盜用或舞弊等危害企業之行為。遵守最高誠信標準或法律規章

2. 無不正當收益：

不以賄賂或其他不道德手段，直接或間接謀取任何不正當有價之物或商業機密等利益

3. 資訊公開：

符合法令規定如實公開職安衛、企業經營、環保活動及勞工策略

4. 知識產權：

尊重知識產權；以保護方式傳遞技術及生產知識；保護業務夥伴資料

5. 公平經營：

提倡公平競爭（所有廣告、銷售及競標活動），遵守與客戶之間保密合約條例、保護客戶資訊

6. 檢舉者身份保密及防止報復：

除法律禁止，檢舉者報告違章活動，其身份受保密不得外洩，也不得進行報復行為

7. 負責任地採購礦物：

訂定採購礦物政策，並要求供應商共同執行不購買來自嚴重侵犯人權地區礦物

8. 隱私

遵守法律並保護所有供應商、客戶、消費者及員工個人資料和隱私